

JPMORGAN CHASE BANK, N.A.

HONG KONG BRANCH

JPMorgan Chase Bank, N.A., organized under the laws of U.S.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財務披露報表

甲部： 分行資料

一.未經審核收益表資料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利息收入		1,173		717
利息開支		(880)		(519)
其他經營收入				
由非港元貨幣交易產生的收益減虧損		53		724
來自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的收益減虧損		(17)		36
來自其他交易活動的收益減虧損		103		(284)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費用及佣金收入	4,329		3,727	
費用及佣金開支	(314)	4,015	(86)	3,641
其他		—		—
經營收入		4,447		4,315
經營開支				
員工開支	(1,942)		(1,946)	
物業樓宇開支	(252)		(279)	
設備開支	(133)		(151)	
旅費及交際應酬開支	(64)		(58)	
其他	(1,316)	(3,707)	(1,349)	(3,783)
減值損失及為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而提撥的準備金		(134)		—
來自有形固定資產的處置的收益減虧損		—		9
除稅前利潤		606		541
稅項開支		(97)		(78)
除稅後利潤		509		463

二. 未經審核資產負債表資料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於外匯基金款項	589	1,4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89	6,114
距離合約到期日超逾 1 個月但不超逾 12 個月的銀行存款	—	134
存放於該機構的海外辦事處的數額	56,325	75,309
貿易匯票, 扣除減值準備金	1,572	1,434
持有的存款證	—	—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	531	3,961
貸款及應收款項	84,753	75,578
投資證券	5,918	5,290
其他投資	111	111
物業、工業裝置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3,935	459
資產總額	161,423	169,830
負債		
尚欠銀行存款及結餘	4,839	5,387
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及往來帳戶	38,204	44,566
儲蓄存款	—	—
定期、短期通知及通知存款	2,272	4,625
結欠該機構的海外辦事處的數額	41,431	48,094
已發行存款證	—	—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其他負債	74,625	67,158
準備金	52	—
負債總額	161,423	169,830

三. 資產負債表附加資料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i)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	12,553	10,771
對銀行的貸款及放款	1,693	783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戶	4,269	2,976
應計衍生工具帳項	66,411	61,048
為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而提撥(附註 1)		
- 集體準備金	(173)	—
- 特定準備金	—	—
	84,753	75,578

附註1: 根據集團之政策, 所有貸款的綜合減值準備金均在紐約總行記帳,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分行之貸款減值準備金為港幣94,18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 設立在海外總行之集體準備金, 已改為將之設立在本地分行。

減值準備金政策

JPMorgan Chase & Co.的信貸虧損準備金涵蓋所有企業及客戶貸款, 並反映管理層於披露日期對源自 JPMorgan Chase & Co.所有貸款的信貸虧損作出的估計。管理層亦以評估企業貸款信貸虧損的計算方法, 用於計算與企業貸款相關的承擔之信貸虧損準備金。

(ii)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的毛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以下國家或地區具有不少於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毛額的10%:	
香港	6,941
美國	2,312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國家或地區具有不少於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毛額的 10%:	
香港	5,766
美國	2,847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是將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 按照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區而劃定。

三. 資產負債表附加資料 (續)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比率除外)

(iii) 對客戶的已減值貸款及放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國家或地區有對客戶的已減值貸款及放款:		
香港	6,704	—
香港以外亞太地區	3,031	—
北美及拉丁美洲	2,700	—
	12,435	—

本分行並無為該等貸款及放款而提撥的特定準備金的數額。

本分行並無就該特定準備金所關乎的貸款及放款而計算在內的抵押品。

該等貸款及放款佔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的總額的百分率	99.06%	0.00%
--------------------------	--------	-------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是將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 按照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區而劃定。

(iv) 對銀行的已減值貸款及放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國家或地區有對銀行的已減值貸款及放款:		
香港以外亞太地區	131	—

本分行並無為該等貸款及放款而提撥的特定準備金的數額。

本分行並無就該特定準備金所關乎的貸款及放款而計算在內的抵押品。

該等貸款及放款佔對銀行的貸款及放款的總額的百分率	7.74%	0.00%
--------------------------	-------	-------

三. 資產負債表附加資料 (續)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v) 對客戶的貸款及放款的毛額按行業劃分的明細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	—
物業投資	—	—
金融企業	—	—
股票經紀	—	—
批發及零售行業	—	—
製造業	215	235
運輸及運輸設備	—	1,175
康樂活動	—	—
資訊科技	701	235
其他	51	—
個人	—	—
貿易融資	7,695	7,532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3,891	1,594
	<u>12,553</u>	<u>10,77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所提述的貸款及放款有抵押品總額為港幣 198,826,725 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56,734,000 元)。

(vi) 已過期的對客戶及銀行貸款及放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已過期的對客戶及銀行貸款及放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對任何就已過期貸款及放款持有抵押品(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該等已過期的貸款及放款而提撥的特定準備金(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vi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經重組之對客戶及銀行貸款及放款(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vii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其他已過期資產(包括貿易匯票及債務證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ix)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收回資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三. 資產負債表附加資料 (續)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x) 其他負債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費用及其他帳戶	8,951	6,324
應付衍生工具帳項	65,674	60,834
	<u>74,625</u>	<u>67,158</u>

四. 國際債權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私營部門		其他	總額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部門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已發展國家	57,302	—	7	5,009	—	62,318
離岸金融中心	4,602	2	71	9,264	845	14,784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展國家	76,803	—	7	4,747	—	81,557
離岸金融中心	3,578	2	27	6,107	970	10,684

國際債權是將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在已計算任何認可風險轉移後，按照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區而劃定。倘若債權的擔保方所屬國家與對手方的國家不同，或債權是來自總行位於其他國家的銀行之海外分行，則作出國際債權風險轉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在地區層面上，已發展國家及離岸金融中心估計入風險轉移後的國際債權總額 10%或以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展國家及離岸金融中心）。

五. 內地非銀行對手風險承擔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比率除外)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機構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	總額
中央政府及其持有的企業、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4,466	6,289	10,755
地方政府及其持有的企業、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	712	712
居住在中國境內的中國公民或中國內地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580	3,099	3,679
其他中央政府企業	50	446	496
居住在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中國境外企業，而涉及的貸款乃於內地使用	1,649	1,604	3,253
其他被視作內地非銀行對手方之風險	1,504	2,156	3,660
總額	<u>8,249</u>	<u>14,306</u>	<u>22,555</u>
資產總額扣除準備金	161,371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對資產總額比率	5.1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機構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的風險承擔	總額
中央政府及其持有的企業、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5,184	9,026	14,210
地方政府及其持有的企業、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	363	363
居住在中國境內的中國公民或中國內地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合資公司	937	2,620	3,557
其他中央政府企業	—	442	442
居住在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中國境外企業，而涉及的貸款乃於內地使用	1,126	1,561	2,687
其他被視作內地非銀行對手方之風險	235	6,092	6,327
總額	<u>7,482</u>	<u>20,104</u>	<u>27,586</u>
資產總額扣除準備金	169,830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對資產總額比率	4.41%		

非內地公司的風險承擔大部份來自資金用於國內的貿易融資及貸款。

六. 貨幣風險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澳元	人民幣	歐元	英鎊	印尼盾	印度盧比	日圓
外匯盤								
現貨資產	78,020	858	27,585	4,019	693	303	721	8,361
現貨負債	(96,898)	(895)	(22,441)	(4,472)	(735)	(411)	(793)	(7,234)
遠期買入	2,095,455	30,369	745,152	96,892	35,937	6,712	16,567	520,850
遠期賣出	(2,070,920)	(31,140)	(752,407)	(96,778)	(35,937)	(4,862)	(16,831)	(519,939)
期權淨持倉量	(995)	7	(395)	—	—	(27)	—	6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包括期權盤	4,662	(801)	(2,506)	(339)	(42)	1,715	(336)	2,044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續)	南韓幣	新西蘭元	菲律賓披索	新加坡元	泰銖	新台幣	總額
外匯盤							
現貨資產	3,850	187	93	2,273	498	1,850	129,311
現貨負債	(3,552)	(109)	(101)	(2,240)	(743)	(1,856)	(142,480)
遠期買入	30,689	6,943	3,165	43,972	4,326	166,141	3,803,170
遠期賣出	(29,925)	(6,854)	(3,994)	(43,768)	(8,202)	(168,345)	(3,789,902)
期權淨持倉量	787	—	—	—	—	339	(278)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包括期權盤	1,849	167	(837)	237	(4,121)	(1,871)	(179)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印尼盾	印度盧比	日圓	南韓幣	菲律賓披索	新加坡元
外匯盤								
現貨資產	76,858	33,210	264	548	9,637	2,460	46	1,696
現貨負債	(103,097)	(28,403)	(480)	(571)	(7,132)	(2,444)	(41)	(1,999)
遠期買入	1,769,106	691,672	6,123	13,560	366,590	23,684	2,892	46,858
遠期賣出	(1,725,070)	(704,597)	(3,846)	(14,064)	(367,699)	(25,919)	(3,704)	(46,161)
期權淨持倉量	150	219	(236)	—	—	—	—	—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包括期權盤	17,947	(7,899)	1,825	(527)	1,396	(2,219)	(807)	394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泰銖	新台幣	總額
外匯盤			
現貨資產	344	1,166	126,229
現貨負債	(580)	(1,132)	(145,879)
遠期買入	3,153	122,517	3,046,155
遠期賣出	(7,495)	(126,218)	(3,024,773)
期權淨持倉量	—	—	133
長倉(或短倉)淨持倉量, 包括期權盤	(4,578)	(3,667)	1,86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澳元、人民幣、歐元、英鎊、印尼盾、印度盧比、日圓、南韓幣、新西蘭元、菲律賓披索、新加坡元、泰銖及新台幣(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人民幣、印尼盾、印度盧比、日圓、南韓幣、菲律賓披索、新加坡元、泰銖及新台幣) 佔所有非港元貨幣的總淨持倉量的 10%或以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本分行並無持有非港元貨幣的結構性淨持倉量(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

期權淨持倉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之「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

七.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1,675	1,946
交易關聯或有項目	—	—
貿易關聯或有項目	3,421	2,427
票據發行及循環式包銷融通	—	—
其他承諾	21,932	34,480
其他(包括遠期資產購買、部分付款股份及證券所欠數額、遠期有期存款及有追索權的資產出售或其他有追索權的交易)	—	—
衍生工具		
匯率關聯衍生工具合約	4,226,023	3,539,056
利率衍生工具合約	4,120,234	3,632,183
其他	73,567	69,441

就或然負債及承擔而言，合約金額代表在合約金額如被全數動用及客戶違約的情況下所承受風險的金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遠期存款的剩餘期限少於一年。至於衍生工具方面，此等工具的合約金額反映於結算日未完成的交易量，而並不代表所承受風險的金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外工具的信貸風險加權總額		
匯率關聯衍生工具合約	10,008	30,515
利率衍生工具合約	18,819	23,105
其他	4,644	4,372
資產負債表外工具的公平價值		
匯率關聯衍生工具合約	32,104	34,657
利率衍生工具合約	33,444	25,601
其他	863	790

以上衍生工具之合約金額、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加權總額並沒有將雙邊淨額結算協議計算在內。

乙部：銀行資料(綜合基準)

(以美元百萬列示，比率除外)

以下資料乃根據 JPMorgan Chase & Co.的綜合帳目列示。

一. 資本及資本充足程度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充足比率(附註 2)	15.8%	15.5%
股東資金	263,215	256,515

附註 2: JPMorgan Chase & Co.的資本比率是按照美國聯邦儲備局規例作為計算基礎，計算方式依從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的資本協定之銀行監管《巴塞爾協定》(“巴塞爾”)。

二. 其他財務資料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2,727,379	2,622,532
負債總額	2,464,164	2,366,017
貸款及放款總額(扣除貸款虧損準備金)	943,723	971,109
客戶存款總計	1,524,361	1,470,666

	六個月結束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結束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除稅前利潤	22,575	21,234

附註：本部分所披露的資料來自 JPMorgan Chase & Co.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公佈的業績。

丙部：流動性風險管理

(以美元百萬列示，比率除外)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摩根大通集團（“集團”），包括摩根大通銀行香港分行（“分行”），未能滿足合約與或有責任的風險，或指集團未有適當金額、組合和年期的資金和流動性支持其資產及負債營運。

流動性風險監督

集團設有獨立流動性風險監督職能部門，其主要目標為整個集團包括分行提供流動性風險評估、衡量、監督與控制。風險監督工作由全集團層面專責風險部門負責，作為獨立風險管理機制的一部分，隸屬風險總監的首席投資辦公室、資金部與企業業務風險總監有責任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監督。流動性風險監督部的職責包括：

- 制定並監控限額、指標和門檻，包括流動性險偏好；
- 監控並匯報內部全集團層面與法定實體層面流動壓力測試，以及監管設定的壓力測試；
- 批准或上報全新或已更改的流動壓力測試假設的審核；
- 定義、監控並匯報流動性風險指標以了解和控制流動性風險活動；
- 監督並匯報流動性情況、資產負債表變化和融資活動；
- 開展特定分析以識別新出現的潛在流動性風險；和
- 對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進行獨立審查。

風險管治與衡量

負責流動性管治的專門委員會包括全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及各業務部門和各區域的資產負債委員會，以及首席投資辦公室、資金部與企業業務風險委員會。另外，董事會風險政策委員會至少每年審核集團的流動性風險承擔、風險策略及風險政策，向董事會建議作正式批准。

香港風險與資產負債委員會負責監督分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由風險總監和高級財務官共同擔任主席。受其職權範圍約束，香港風險與資產負債委員會在必要時須上報事項至香港分行委員會或亞太地區風險委員會。

內部壓力測試

流動性壓力測試旨在確保該分行在各種極端不利情景中擁有充足的流動性，包括集團在恢復與處置規劃中分析的情景。摩根大通集團（“母公司”）及重要法定實體包括分行會模擬壓力情景定期進行測試，並在有需要時就特定的市場事件或疑慮進行特定壓力測試。

流動性壓力測試假設分行考慮到以下因素時皆能滿足其法定義務：

- 不同程度參與有抵押或無抵押資金市場；
- 估計非合約義務及或有風險承擔資金流出；和
- 對供地區或法定實體之間可用和調動的資金構成的監管、法律等潛在限制。

丙部：流動性風險管理 (續)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比率除外)

應急融資計劃

集團的應急融資計劃由集團資產負債委員會審閱，經風險政策委員會審批，是集團（包括分行）管理流動性在受壓事件下的一系列程序和行動計劃。分行是全集團應急融資計劃框架中的組成部分。分行是全集團應急融資計劃框架中的組成部分。應急融資計劃辨識集團（包括分行）在受壓事件下可用的應急資金來源。

資金部門維護經香港風險與資產負債委員會至少每年審閱並批准的全集團應急融資計劃的國別附錄。

融資策略

集團在管理流動資金和融資活動時，採用集中化、全球化的方式，同時考慮其目前流動資金組合及未來潛在變化，以

- 確保最優化管理和使用流動資金來源；
- 監控風險；
- 確定集團層面公司之間流動性轉移的限制；及
- 在相關的集團層面和公司層面維持適當數量的盈餘流動性。

一. 流動性比率

	二零一九年 第二季 (三個月平均數)	二零一八年 第二季 (三個月平均數)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63.24%	67.74%
平均核心資金比率	224.83%	214.05%

本分行屬香港金融管理局認可的第 2A 類機構，故此需要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符合所有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的核心資金比率計算及披露要求。

流動性維持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乃按照銀行業條例第九十七 H 條而計算。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及平均核心資金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於每個報告期內每個曆月的平均值而計算之簡單平均數。